



研究院微信

2023 年第 2 期

(总第 252 期)

2 月 2 日印发

BRI

天津滨海综合发展研究院
Binhai Research Institute in Tianjin

双周决策观察

- 【特别关注】 各地“新春第一会”抢抓开局
- 【部委动态】 工信部推动能源电子产业发展
- 【地方新政】 深圳发布强化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若干措施
上海发布提信心扩需求稳增长促发展行动方案
上海市浦东新区“1+1+N”人才政策体系发布
- 【形势分析】 股市注册制改革的 2 大重点与 3 大趋势

BRI
天津滨海综合发展研究院
Binhai Research Institute in Tianjin

主办
天津滨海综合发展研究院
泰达图书馆档案馆

编辑 贺然 金敏毓 何莉娟
统筹 史继平 韩玉刚 马爱华

电话 022-66222942
传真 022-66222940

【【特别关注】】

各地“新春第一会”抢抓开局

1月28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明确要求，持续抓实当前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推动经济运行在年初稳步回升，要深入落实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措施，推动重大项目建设、设备更新改造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实施好原定延续执行的增值税减免等政策。

据不完全统计，截至1月30日，广东、山东、河北、湖北、浙江、江苏、上海、福建、甘肃、重庆、陕西等23个省份均召开“新春第一会”，纷纷鼓士气、划重点，同时还发布了一系列重磅文件，围绕扩大内需、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进创新深化等方面部署全年经济发展工作。

抢抓一季度经济回升“窗口期”

兔年开工第一天，广东省就率先召开全省高质量发展大会，并且罕见地以视频直播形式开至全省各地市、县（市、区），其中参会企业超500家，分会场参会人数达2.5万人，是近年来广东省召开的规模最大的会议。其省内21个地级及以上市委书记悉数立下2023年经济发展的“军令状”。比如，广州市计划2023年GDP突破3万亿元，增长6%以上，投资、消费、进出口要实现“三个1万亿”的目标。

此外，浙江、甘肃、江苏、安徽、河北等省份也纷纷召开“新春第一会”，部署全年经济工作重点任务。比如，甘肃全省经济运行调度会议喊出了“以开局就是决战的干劲抓发展”的口号；江苏省委常委会议提出，要引导预期、提振信心，加强经济运行监测调度分析，主动作为、靠前发力；浙江省委明确今年将更大力度实施数字经济创新提质“一号发展工程”，实现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一号改革工程”大突破，实施地瓜经济提升能级“一号开放工程”。

“一季度是全年经济的风向标，开年经济形势对社会预期、市场信心乃至全年经济走势都具有重要影响。”光大银行金融市场部宏观研究员周茂华表示，目前各地各部门的开年第一会相比往年更加务实，对第一季度工作进行全面调度，还针对各自的短板和不足出台了具体的落地文件，既反映出地方政府恢复经济的决心，也表明了其趁热打铁的务实态度。

观察各地的“稳经济”细化文件，扩大内需均被放在重要位置，并且着力在恢复和扩大消费、扩大有效投资等关键点上畅通经济循环。

比如，上海市在 1 月 29 日发布《上海市提信心扩需求稳增长促发展行动方案》，其中明确对个人消费者今年 6 月底前置换购买纯电动汽车的给予每辆车 1 万元财政补贴。辽宁省政府 1 号文件《辽宁省进一步稳经济若干政策举措》将推动消费复苏回暖、积极盘活存量资产单独成章；安徽省发布的《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实施方案》，要求对存量规模较大、当前收益较好或增长潜力较大的基础设施项目资产，着力用好金融工具重点盘活。

财信研究院副院长伍超明表示，今年地方重大项目呈现出早开工、早建设的特点，对扩大国内需求，应对经济下行压力具有重要作用，而且专项债结转资金、银行配套信贷、中央预算投资资金将对基建投资资金来源形成正向支撑，2023 年专项债仍将保持一定力度，对基建投资形成支撑。同时，政策性金融工具有望进一步扩容，重点用于补充包括新型基础设施在内的重大项目资本金，全年来看，基建投资增速或在 6%-7% 左右。

营商环境成为多地发力重点

值得注意的是，不少省份还将优化营商环境摆在全年工作的突出位置。除了把实现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列入三大“一号工程”的浙江省，河北省也在 1 月 28 日召开全省优化营商环境企业家座谈会，提出用行政审批的“减法”赢得企业发展的“乘法”，让企业心无旁骛做

实业、抓发展。“河北往年的开年第一会多以‘转作风’为主题，偏于务虚，而今年则更加务实地将主题放在了‘优化营商环境’这一需要下大力气推进的工作上来，向企业传递当地要全力拼经济促发展的信号。”有当地的基层干部如此表述。

同样是在 1 月 28 日，吉林省、上海市等地也针对优化营商环境召开专题大会。上海市政府发布《上海市加强集成创新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该方案被企业界称作“上海优化营商环境‘6.0 版’”，从深化重点领域对标改革、优化企业全生命周期监管服务、支持重点区域创新引领、加强组织保障等 4 个方面推出 27 大项、195 小项任务举措。其中特别提及，“政务服务便利化进一步提升”。

吉林省在会议上提出，将努力放开一切束缚干部思想解放的条条框框，放宽一切阻碍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条件限制，放掉一切影响市场活力的禁锢，放活一切促进创新创业的创造因子，放大一切对外开放的有利优势。

商务部研究院国际市场研究所副所长白明表示，目前各地以深化营商环境改革为抓手，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尤其是作为首批国家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的上海、广州、深圳等地，其在营商环境改革上的先进经验可以继续向其他城市推广，此外，在对外招商引资上也需要服务要到位、效率要提高、设施要配套，为稳住外资外贸基本盘做好准备。

“伴随中国经济转向高质量增长，旧有的要素禀赋如人口红利和土地红利都在消退，提升软环境愈发成为维持增长动能的关键。从去年底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来看，营造‘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已经是一项自上而下的关键要求。”经济学人智库经济分析师徐天辰也指出，各地对于优质企业的竞争日趋激烈，但在财政压力未来势必上升的背景下，简单粗放提供财政激励的可行性正在下降，只有更好的营商环境，才能够激励企业长期留在一个地方。（21 世纪经济报道 20230131）

【部委动态】

工信部推动能源电子产业发展

1 月 17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六部门发布《关于推动能源电子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能源电子产业是电子信息技术和新能源需求融合创新产生并快速发展的新兴产业，是生产能源、服务能源、应用能源的电子信息技术及产品的总称，主要包括太阳能光伏、新型储能电池、重点终端应用、关键信息技术及产品等领域。

《意见》明确了两个阶段的发展目标：到 2025 年，能源电子产业有效支撑新能源大规模应用，成为推动能源革命的重要力量。

到 2030 年，能源电子产业综合实力持续提升，形成与国内外新能源需求相适应的产业规模。产业集群和生态体系不断完善，5G/6G、先进计算、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能源领域广泛应用，培育形成若干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能源电子企业，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体系健全。能源电子产业成为推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关键力量。

能源电子产业是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中坚力量

工信部相关负责人在解读该《意见》时表示，近年来，世界各国愈发重视应对气候变化、加快新能源应用，推动经济社会绿色可持续发展。同时，经济社会呈现能源消费电力化、电力生产低碳化、生产消费信息化的趋势，信息流和能量流、瓦特和比特加快融合创新，引发新能源相关领域投资热潮。

电子信息技术与新能源需求融合的不断深化，继蒸汽机和煤炭、内燃机和石油、电子计算机和核能之后，成为新一轮工业革命的重要标识，并催生以太阳能光伏、新型储能产品、重点终端应用、关键信息技术为主要领域的能源电子产业。

推动能源电子重点领域深度融合

结合产业发展现状和基础，《意见》提出了深入推动能源电子全产业链协同和融合发展、支持新技术新产品在重点终端市场应用、推动关键信息技术及产品发展和创新应用等六大重点任务。

《意见》提出，要推动先进产品及技术示范。面向新型电力系统和数据中心、算力中心、电动机械工具、电动交通工具及充换电设施、新型基础设施等重点终端应用，开展能源电子多元化试点示范，打造一批提供光储融合系统解决方案的标杆企业。此外，还要加大新兴领域应用推广。采用分布式储能、“光伏+储能”等模式推动能源供应多样化，提升能源电子产品在 5G 基站、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等新型基础设施领域的应用水平。探索开展源网荷储一体化、多能互补的智慧能源系统、智能微电网、虚拟电厂建设，开发快速实时微电网协调控制系统和多元用户友好智能供需互动技术，加快适用于智能微电网的光伏产品和储能系统等研发，满足用户个性化用电需求。（每日经济新闻 20230117）

【地方新政】

深圳发布强化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若干措施

1 月 31 日，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印发《〈关于强化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若干措施〉实施细则》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进一步细化相关支持项目的申报流程及奖励、补贴标准，推动全市金融机构为中小微企业“输血”，进一步降低实体经济资金使用成本。

通知明确，对于向深圳市小微企业发放无还本续贷贷款（含向小微企业主发放用于小微企业生产经营用途的无还本续贷贷款）的银行，深圳市财政每年安排 5000 万，按照单户同一授信额度下无还本续贷总额的 2% 给予银行奖励，单户贷款的补贴金额最高不超过 10 万元。

对于向深圳市政策性的融资担保机构（含下设全资或控股的小额贷款公司、典当行等地方金融机构）和小额贷款公司等地方金融机构申请过桥资金的中小微企业（含申报过桥资金用于小微企业生产经营用途的小微企业主），深圳市财政按照过桥资金以当期基准利率计息，对中小微企业给予 50% 的贴息，单个企业年度贴息金额最高不超过 20 万元。

对于成功发行债券融资工具的企业，按照发行规模的 2%，给予单个项目单个企业最高不超过 50 万元的补贴。该企业生产经营需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宏观调控政策，且不属于房地产、产能过剩等适用分类监管行业，其债券募集资金不用于国家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的项目，不参与民间借贷。

对协助企业完成债券融资的金融机构、增信机构、中介服务机构，按照发行规模的 1%，每家机构单个项目最高 10 万元的标准给予支持，单个项目补贴金额最高不超过 30 万元。单个项目涉及的合格机构超过 1 家的，单家机构的申报金额等于单个项目实际可申报的补贴金额/合格机构数量。

有分析人士指出，这意味着，金融机构为中小微企业“输血”将获奖励及补贴，这将撬动更多资金流向实体经济，降低实体经济资金使用成本，让万千市场主体受益。（上海证券报 20230131）

上海发布提信心扩需求稳增长促发展行动方案

2023 年 1 月 29 日，上海市政府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和解读日前印发的《上海市提信心扩需求稳增长促发展行动方案》。

会上，上海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吴清表示，上海去年全年合计为各类市场主体减负超过 3000 亿元。经过社会各界的共同努力，最终经济走出了 V 型反转态势。“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当前疫情防

控进入新阶段，经济持续恢复的基础仍不牢固，要实现今年 5.5% 的预期增长目标仍需付出艰苦努力。”

在前期评估 2022 年系列助企纾困稳增长政策效果和听取各类市场主体诉求建议的基础上，上海抓紧制定形成了《行动方案》。《行动方案》共推出十项行动 32 条政策措施。

吴清表示，此次推出的《行动方案》着力稳预期提信心、阶段性助企纾困、推动高质量发展，突出“政策+行动”双轮驱动、“扩需求+强主体”双向发力、“扬长板+补短板”双管齐下等特点。

助企纾困、援企稳岗扩岗：小微企业延期还本付息和续贷

在实施助企纾困行动方面，上海推出了系列减税降费措施，包括减免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按月全额退还增值税增量留抵税额、免征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减免“六税两费”、减半收取非居民用户超定额累进加价水费等。

上海将开展延期还本付息和续贷服务，对于因疫情影响暂时遇困的到期小微企业贷款，《行动方案》鼓励按市场化原则协商延期还本付息，延期贷款正常计息，免收罚息。

针对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行动方案》要求继续按 0.5% 收取担保费，鼓励区级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担保费率继续减半收取。

在援企稳岗扩岗方面，《行动方案》提出要降低企业用工成本，包括缓缴社会保险费的用人单位可在今年年底前采取分期或逐月等方式补缴，阶段性降低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率等；对招录登记失业三个月以上人员或我市 2023 届高校毕业生且符合相关条件的用人单位，按每人 2000 元给予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支持和规范发展新就业形态。

会上，上海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赵永峰透露，下个月上海将举办一场主题为“春风送真情 援助暖民心”的大型线下招聘会，

预计有 1000 家企业参与、提供超过 1 万个岗位，这也是 2020 年以来规模最大的一场线下招聘会。

恢复提振消费：延续实施新能源车置换补贴

吴清透露，《行动方案》还推出一揽子政策来恢复和提振消费。

上海将鼓励国有企业所属的商业设施和自有品牌带头开展让利促销活动。根据《行动方案》，上海支持消费市场创新发展，对市场引领性的创新业态、模式及创意活动和对消费市场增长有突出贡献的企业适当予以支持，每年奖励上限为零售企业 100 万元/家、餐饮企业 50 万元/家。

为促进汽车、家电等大宗消费，上海延续实施新能源车置换补贴，拟对个人消费者今年 6 月底前置换购买纯电动汽车的给予每辆车 1 万元财政补贴，对消费者购买绿色智能家电给予支付额 10%、最高 1000 元一次性补贴。

吴清说，为全面激活文旅市场，市、区联动发放文旅、体育、餐饮、零售等专项消费券，广泛动员电商平台和各类商户参加。

此外，《行动方案》还将支持会展行业恢复重振，对今年在沪举办的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给予场租费用补贴，对引进具有全球影响力的权威机构认证的展览项目给予补助。

谈及消费复苏情况，上海市商务委主任顾军表示，今年，随着疫情防控措施持续调整优化，正常生产生活秩序加快恢复，线下消费场景加快拓展，特别是从元旦和春节的消费市场来看，居民消费热情正在回归，为消费的恢复创造了有利条件。

扩大有效投资、稳外贸外资：支持外贸企业抢订单拓市场

在扩大有效投资方面，吴清表示，上海将开展全球招商引资活动，举办“潮涌浦江”系列投资推介活动、上海全球投资促进大会和上海城市推介大会，组织专业化招商团队赴海外精准开展专题招商推介活动；并推动重大产业项目、重大基础设施项目、重大民生项目等加快开工建设。

今年上海将全面提速“两旧一村”改造，全年完成零星旧改 12 万平方米，实施旧住房成套改造 28 万平方米，启动“城中村”改造项目 10 个；同时用好各类投融资政策和工具，落实资源性要素指标“六票”统筹政策，推广实行标准化审批、并联审批、容缺后补等措施。

发布会上，上海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阮青透露，2023 年，上海将全年固定资产投资目标设定为增长 5% 左右，总规模将迈上一万亿元的新台阶；其中，全年安排正式项目 191 项、预备项目 48 项，计划总投资 2150 亿元，比上年投资计划数增长 7.5%。

根据《行动方案》，上海将支持外贸企业抢订单拓市场，组织外贸企业参加各类境内外展会；并按照国家要求取消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优化国家外经贸发展和我市商务高质量发展等专项资金支持范围；同时加快发展新型国际贸易，争创首批“丝路电商”合作先行区和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示范区。

此外，上海还将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落实国家新版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深入推进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持续提升总部型经济能级，落实新修订的跨国公司地区总部支持政策，培育一批事业部总部企业；并加强重大外资项目服务保障。

产业创新提升：优化创新型企业全链条培育机制

发布会上，吴清透露，上海将加快发展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三大产业，制订新一轮三大产业上海方案；实施数字经济、绿色低碳、元宇宙、智能终端等新赛道和未来健康、未来智能、未来能源、未来空间、未来材料等五大未来产业集群行动方案，支持智能网联汽车创新发展和示范应用。

根据《行动方案》，优化从创业团队、初创企业到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小巨人企业、科技领军企业、科创板上市公司的全链条培育机制，2023 年有效期内高新技术企业净增超过 1000 家，培育创新型中

小企业 1 万家、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000 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0 家。

吴清说，上海拟由各区对新认定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分别给予不低于 10 万元和 30 万元奖励。

同时，《行动方案》要求促进重点产业提质增效，制订实施新一轮技术改造三年行动方案，对符合条件的重点产业领域重大技术改造项目支持上限提高至 1 亿元。

三大行动夯实支撑保障

吴清说，为支持《行动方案》顺利实施落地，上海将实施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行动、加强要素服务保障行动、重点区域领跑行动来夯实支撑保障。

上海将深化国家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对标世界银行营商环境新评估体系推出一批含金量高、市场主体获得感强的改革举措。

同时，上海将支持民营企业 and 平台企业发展，落实促进民营经济和民间投资发展政策举措，引导平台企业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此外，上海将促进中小微企业调结构强能力，落实国家政策措施，将政府采购工程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阶段性提高至 40% 以上政策延续到今年底，鼓励大型企业和平台机构发布面向中小微企业的采购清单，实施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携手行动”、科技成果赋智中小企业专项行动、数字化赋能中小企业专项行动等；开展服务企业大走访工作。

上海还将保障优质产业项目用地，支持符合功能导向的成片战略预留区加快整体启动使用，市区联动、政企联手制定国企低效用地转型升级方案；加强能源电力保供，确保高峰季能源供应安全有序；大力引才聚才留才，全面落实各类人才计划和政策，完善住房、教育、医疗等政策和服务；加大财政支持稳增长力度。

吴清表示，上海将加快落实浦东新区、临港新片区、一体化示范区、虹桥国际开放枢纽等重大改革开放举措；支持各区发挥比较优

势，结合主城区提升中心辐射功能、五个新城建设和南北转型发展，全面推进功能升级、产业创新和空间转型，加快结构调整增创发展优势。（界面新闻 20230129）

上海市浦东新区“1+1+N”人才政策体系发布

1月29日，上海市浦东新区召开人才工作会议。会上，浦东新区“1+1+N”人才政策体系正式发布。

第一个“1”是《关于新时代浦东新区全面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人才发展的实施意见》（简称浦东人才“25条”），是浦东新区在人才工作领域深入贯彻《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支持浦东新区高水平改革开放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的意见》、积极落实上海高水平人才高地建设任务的纲领性文件，也是浦东首个经区委全会审议通过的人才政策文件，向全社会传递浦东敬才爱才、求贤若渴的强烈信号。

第二个“1”是《关于新时代浦东新区全面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人才发展的行动方案（2023—2025年）》，共提出了24个专项任务，是未来三年贯彻落实浦东人才“25条”的路线图和任务书。

“N”是作为配套的专项人才政策，这次首批推出了11项，包括“明珠计划”，院士、博士后、技能人才，教育、卫生、法律服务、金融、航运人才，重点产业（领域）“高精尖缺”海外人才认定标准、人才安居等。

浦东新区“明珠计划”：面向全球遴选并支持10名以上“明珠高峰人才”、300名以上“明珠领军人才”、600名以上“明珠菁英人才”、1000名以上“明珠工程师”。

院士专项政策（院士“8条”）：推出支持科创单位引进和培育海内外院士、奖励开展科研成果转化等措施。

博士后专项政策（博士后“10 条”）：推出奖励引进海外博士后的市场主体、对留在浦东创业或工作给予补贴等措施。

技能人才专项政策（技能人才“11 条”）：推出加大企业首席技师、技能大师工作室支持，开展企业技能等级自主评价工作资助和成效补贴等措施。

教育人才专项政策（教育人才“10 条”）：推出对获得特定荣誉的教育人才择优晋升，加大高层次教育人才和优秀毕业生引进力度等措施。

卫生人才专项政策（卫生人才“11 条”）：推出对各类高层次人才、优秀青年人才和专家团队，分层分类给予人才奖励；创新评价晋升和激励保障机制等措施。

法律服务人才专项政策（法律服务人才“11 条”）：推出鼓励法律服务机构引进领军人才和紧缺人才；支持参加境内外非学历培训和定向学历教育合作等措施。

金融人才专项政策（金融人才“9 条”）：推出实施重点机构金融人才引进奖励，建立引领区金融发展贡献奖励机制等措施。

航运人才专项政策（航运人才“11 条”）：推出实施重点机构航运人才引进奖励，鼓励航运人才参加专业培训等措施。

重点产业（领域）“高精尖缺”海外人才认定标准：推出从个人成就、紧缺岗位、市场评价等 6 大维度建立多要素综合评价机制等措施。（上海证券报 20230129）

【形势分析】

股市注册制改革的 2 大重点与 3 大趋势

2023 年 2 月 1 日，中国证监会就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主要制度规则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重点一：此次注册制改革重点为存量市场沪深主板，将进一步完善全市场注册制改革安排

证监会通稿指出，“这次改革的重中之重是上交所、深交所主板”。沪深主板市场注册制改革为存量市场改革，相比此前增量市场科创板、北交所试点注册制难度更大，改革需要充分考虑存量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交易习惯，以及存量上市公司的监管规则等。而在此前科创板、北交所、以及存量市场创业板试点注册制改革积累了一定的经验下，主板市场注册制改革将实现稳中求进。此外，此次改革也将进一步完善全市场注册制改革安排，其中包括：优化注册程序、统一注册制度、完善监督制衡机制等。

重点二：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是全面注册制改革的方向，信息披露是全面注册制改革的灵魂，将选择权交给市场，强化市场约束和法治约束是注册制改革的本质。在全市场实现注册制改革下，将有以下三大趋势：

第一，IPO 常态化，创新型企业 IPO 资本化“大门”将彻底打开。

注册制改革将核准制下的实质性门槛尽可能转化为信息披露要求，监管部门不再对企业的投资价值作出判断，将企业能否实现 IPO 的选择权交给市场投资者，上市标准将以企业实现市场化市值为核心，重点判断企业未来价值成长预期，而不是单一的当前盈利能力。例如，2019 年首个试点注册制改革的科创板，已有 46 家企业上市时未实现盈利，占比达 10%左右。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打造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主阵地的北交所累计上市企业数量已达 162 家，中小企业占比达 81%。2022 年已试点注册制改革的市场过会率分别为科创板 97.62%、北交所 96.46%、创业板 90.52%。预计市场在全面注册制改革下，未来每年过会率将维持在 90%以上，新增上市企业数量将突破 600 家。

此外，在全面注册制改革后，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将更加清晰完善。证监会在通稿中指出，“主板主要服务于成熟期大型企业。科创板突出‘硬科技’特色，发挥资本市场改革“试验田”作用。创业板主要服务于成长型创新创业企业。北交所与全国股转系统共同打造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主阵地”。

第二，退市常态化，市场将“有进有出、良性循环”。

注册制改革将不断强化市场约束和法治约束，证监会通稿指出，将“健全常态化退市机制，畅通多元退出渠道”。进入注册制时代后，A 股市场的监管制度与退市机制更为完善。伴随着 2020 年 12 月 31 日退市新规的落地，注册制下“史上最严”退市制度被应用到 A 股市场的所有板块，让丧失资本与商业价值的“垃圾股”出清，让上市公司不敢造假，保证资本市场“有进有出”的健康生态。从试点注册制改革以来的近三年数据来看，退市企业数量与退市率也在逐渐提升。2020、2021、2022 年退市的上市公司分别为 16 家、23 家和 46 家，远高于此前核准制的平均每年不到 3 家。

第三，破发常态化与资本价值“一九分化”，长期价值投资为王。

全面注册制改革彻底打开企业 IPO 大门后，上市公司资产将不再稀缺，在核准制下的一二级市场估值价差也将不复存在。破发常态化下，公司在上市之初实现不断涨停的现象不会再频繁出现，企业上市前后的估值也将趋于“平稳”，只有真正具备高增长潜力的企业，市值才能得到持续提升。而缺乏价值成长能力，并且上市前实现股权融资时估值过高的企业，上市首日便会出现破发。在全面注册制改革的推进下，A 股市场首日破发比例已从 2021 年的 4% 升至 2022 年的 28.8%。对于投资者而言，投机性的“炒小、炒新”将面临破发常态化与资本价值“一九分化”，“炒差、炒壳”将面临退市常态化，故长期价值投资为王。（第一财经 20230202）

双周决策观察

把握宏观前沿 洞悉基层创新 启迪新政新思



扫描二维码，敬请详看《BRI 双周决策观察》电子版